

选课指南 2

——选课操作

一、登录教务管理系统

1、登录“数字京师”首页：

<http://one.bnu.edu.cn/>或者登录“北京师范大学”首页——“信息门户”；



2、“数字京师”登录：

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（如果身份证号最后一位是“X”，则向前顺延一位），登录后请尽快修改密码



One门户·门户特性



告别繁多的账号和密码，实现单点登录，一人一账号，一次登录，畅享全校应用系统。



统一推送全校通知和公告，校发公文、组织人事、财务资产、教学科研、学生工作、海外交流等大事小情。



统一记录师生的信息和数据，集中展示个人情况、教学科研、项目成果、国际交流、实践经历、获奖荣誉等。



统一整合认证软件、精品课程、科研资源、图书资源、资源库资源等。



实现师生校内互通，可推荐创建社团与小组，分享资讯、发布照片、发起投票、管理团队、发布校园活动、失物招领、二手信息。

3、“数字京师”首页，点击左侧“教务管理系统”

如在左侧未找到，请在“全部应用”里查找。



二、 查询课表（登录状态下）

1、首先进入网上选课界面



2、查看课程安排明细



以下是按三类课程查询方式：本院系开设课程、其他院系开设课程、所有院系开设课程



当前位置: 网上选课→课程安排明细

课程安排明细 检索

学年学期: 2017-2018学年秋季学期

培养层次: 本科 年级: 2016 院(系)/部: 法学院 专业: [08101]法学(普通全日制本科生)

课程类别: 课程: 任课教师:

限本院系开设课程 其它院系开设课程 所有院系开设课程 开课单位:

| 序号 | 课程 | 学分 | 总学时 | 课程类别 | 开课单位 | 上课 班号 | 限选 人数 | 选课/ 含免听 | 可选 人数 | 周次 | 授课 方式 | 任课教师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| [0410139061]实用英语表达 | 2.0 | 32 | 国际视野与文明对话模块/必修 | 外文 | 03 | 42 | 42/0 | 0 | 1-18 | 理论 | Aaron Lev |
| 2 | [0410139061]实用英语表达 | 2.0 | 32 | 国际视野与文明对话模块/必修 | 外文 | 37 | 42 | 42/0 | 0 | 1-18 | 理论 | 李彦松 |
| 3 | [0610122801]哲学入门 | 2.0 | 32 | 经典研读与文化传承模块/选修 | 哲社 | 02 | 120 | 120/0 | 0 | 2-17 | 理论 | 沈湘平 |
| 4 | [0810014401]法理学导论 | 2.0 | 34 | 社会发展与公民责任模块/选修 | 法学 | 04 | 40 | 40/0 | 0 | 2-18 | 理论 | 梁迎修 |
| 5 | [0810019911]公司法 | 2.0 | 32 | 专业选修课程/选修 | 法学 | 01 | 110 | 34/0 | 76 | 1-17 | 理论 | 贺丹 |
| 6 | [0810023091]国际人权法 | 2.0 | 32 | 专业方向课程模块/选修 | 法学 | 01 | 65 | 3/0 | 62 | 1-9 | 理论 | 邢爱芬 |
| 7 | | | | | | | | | | 10-17 | 理论 | 赵英军 |

三、 选课

1、 按开课计划选课

在这个功能下，可以选择通识教育课程中的必修课程、专业教育课程。检索课程前，注意选择“限本院系开设课程”、“其他院系开设课程”、或“所有院系开设课程”，三种方式显示课程有所不同。

→在网上选课界面选择按开课计划选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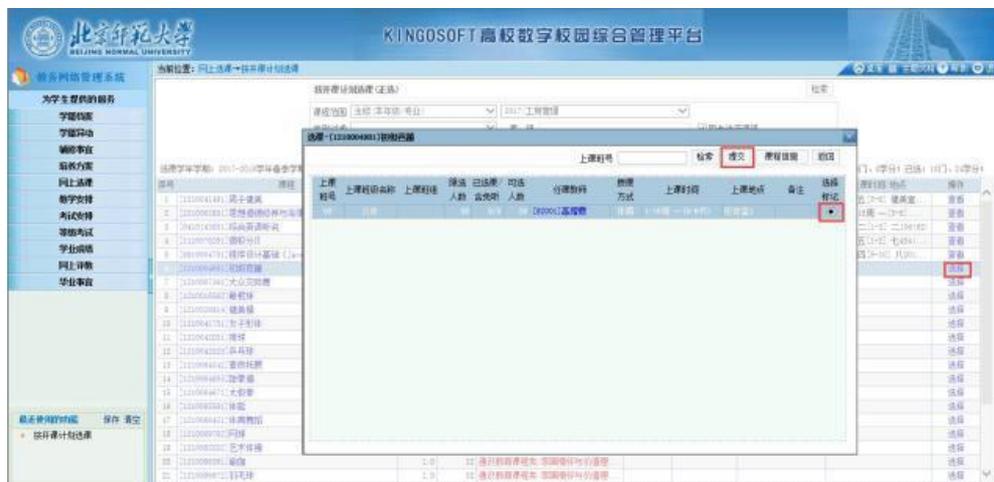
→进入界面默认选择的是“限本院系开设课程”，显示课程为学生所在院系开设课程。



→如要选择其他院系开设的课程，需要选择“其他院系开设课程”或者“所有院系开设课程”后再检索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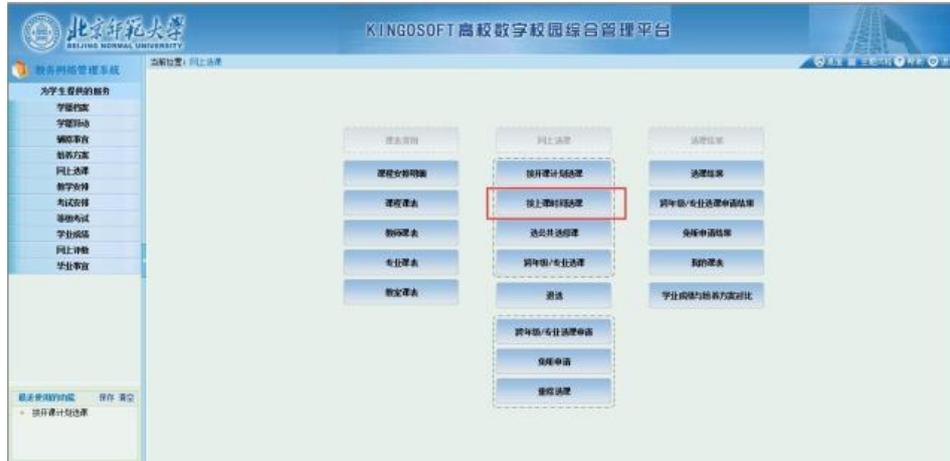
→单击显示的课程列表中“操作”这一列的“选择”，弹出如图对话框。在想选上课班级后“选择标记”一栏标注后选择“提交”。



2、按上课时间选课

“按上课时间选课”功能下，大家可以按照上课时间选择已开设的所有课程。

→“按上课时间选课”中检索仍然分成了“限本院系开设课程”、“其他院系开设课程”、“所有院系开设课程”三种方式，可按照选课需求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检索。



→白色空白节次（“一”表示1、2节）表示该时段有可选课程且没有已选课程，单击“选课”进入选课界面。



→勾选想选课程的第一列“选定”后单击“提交”选择课程。



3、选公共选修课

“选公共选修课”功能中显示的课程是通识教育课程、专业教育课程，选课操作与“按开课计划选课”相同。

→进入“选公共选修课”



→公共选修课名额有限，同学们在检索不到某课程时，需要确认是否勾选了“限未选满课程”。



四、 退选

1、 选择“退选”



2、“退选”操作后



弹出“操作成功”的窗口

五、 跨年级/专业选课申请及结果查询

1、跨年级/专业选课申请



2、查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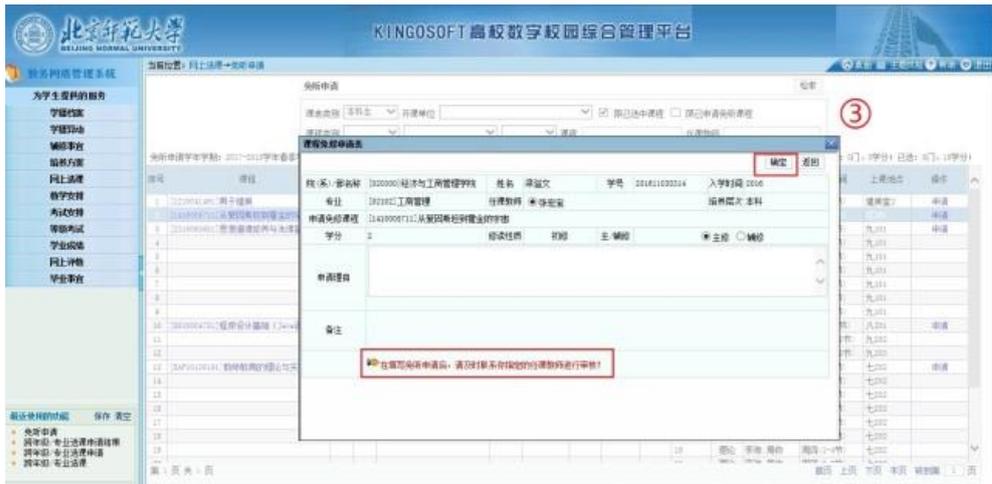
在申请成功后，请随时查看审核进度，如所在院系及开课单位审核均通过，则成功选上该课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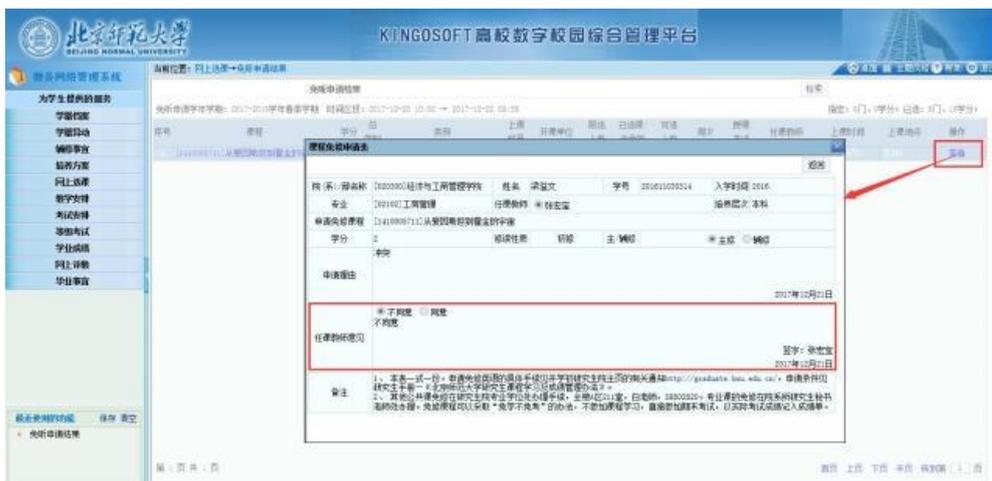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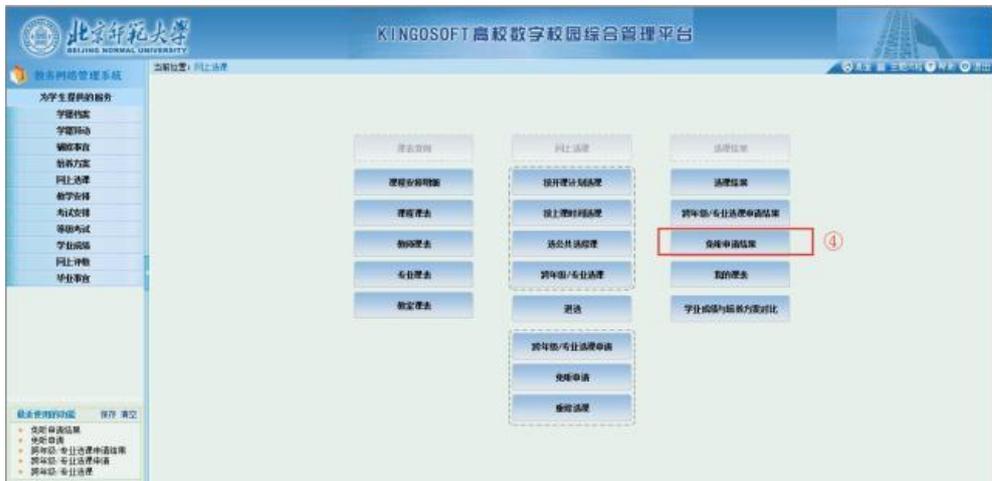
六、免听申请

本科生免听需符合《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免修与免听试行规定》，按以下步骤进行。





申请后请及时联系任课老师审核该条申请，审核完成后可以查看审核结果。



七、 重修选课



注意事项:

- 1.选择课程后，请通过“选课结果”或者“我的课表”确认选课结果，课表以教务网络管理系统显示为准，勿用第三方软件查询选课结果，以免产生严重后果。
- 2.为保证账户安全，请完成所有操作后退出教务管理系统，同时退出数字京师。